

编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19〕4201 号

名 称	名利场影视文化传媒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13号院3号楼2层0201号内2170
法定代表人	郭静
主要负责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用面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19年07月22日
有 效 期	2025年07月21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，演出票务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3年 07月 10日